

证券代码：301517

证券简称：陕西华达

公告编号：2026-024

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召开时间：2026 年 7 月 17 日（星期五）15:30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17 日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7 月 17 日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- 2、召开地点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普新二路 5 号公司会议室

- 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结合网络

- 4、召集人：董事会

- 5、主持人：副董事长霍熠先生

- 6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

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（一）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16 人，代表股份 92,147,54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.9291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7 人，代表股份 91,7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.633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9 人，代表股份 447,54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959%。

（二）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9 人，代表股份 447,54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959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0 人，代表股份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9 人，代表股份 447,54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959%。

（三）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会的其他人员包括公司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。

三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

议案进行了表决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92,056,04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07%；反对 50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49%；弃权 40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44%。

中小股东表决情况为：同意 356,04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9.5551%；反对 50,6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.3061%；弃权 40,9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1387%。

任永珊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金诚同达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见证律师姓名：张宏远、张培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

- 1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合法有效；
- 2、本次股东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
- 3、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金诚同达（西安）律师事务所关于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

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华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7月17日